

证券代码:000407 证券简称:胜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5号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上市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中油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油燃气投资集团”)通知,获悉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条款如下:

为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公司控股股东中油燃气投资集团以其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数的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数的比例 (%)	质押股份数量	占公司股本比例 (%)	未质押股份数量	占公司股本比例 (%)
中油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5,027,219	22.16	177,000	154,071,503	79.00	69,591	17.5%	0	0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26,396,314	3.00	0	0	0	0	0	0	0
合计	221,423,533	25.16	177,000	154,071,503	79.00	69,591	17.5%	0	0

注:2021年8月10日,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向中油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股权委托书》,将持有的本公司26,396,31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0%)的表决权无条件、不可撤销、不可变更地委托给中油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行使,中油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因本次表决权委托事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中油燃气投资集团资信、财务状况良好,生产经营稳健,目前其所质押的股份风险可控,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三、备查文件

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5-042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所载202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99,150,622,793.82	154,085,739,578.88	2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6,945,016,024.60	35,192,806,032.13	2.14
股本	4,573,796,639.00	4,573,796,639.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7.93	7.76	2.19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5年上半年,交易市场持续活跃,公司抢抓市场机遇,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165,12亿元,同比下降18.60%,其中子公司投资收入26,396,314元,同比下降16.4%。除子公司投资收入以外的营业收入收入36,945,016元,同比增长50.2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49,413元,同比增长46.54%。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较上年增长29.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较上年末增长2.14%。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披露公司202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数据可能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03 证券简称:曙光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40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7月2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鸭绿江大街889号丹东黄海汽车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7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2,063,80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6.632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记名投票表决方式结合网络投票方式举行,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贾木云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7人,董事兼总裁李全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4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臧志斌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孙建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孙建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的议案	42,838,303	59.0840	29,406,001	40.5777	259,700	0.3583
2	关于选举孙建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的议案	42,838,303	59.0840	29,406,001	40.5777	259,700	0.358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对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丽丽、李林

3、律师事务所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88343 证券简称:云天励飞 公告编号:2025-044

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3,692,94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7月29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公司于2023年6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对激励对象进行核实并发表了相关核查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云天励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3年7月2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批)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批)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批)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批)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批)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批)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批)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批)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批)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批)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批)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批)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批)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批)的议案》。

2023年7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批)的议案》。

2023